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补助项目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李浩瀚 (签章)

联系人： 马小云

联系电话： 18691283789

评价时间： 2024 年 03 月 20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151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625	0.262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2625	0.2625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上级规定及要求，参照困难幼儿资助标准，完成好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工作。				按上级规定及要求，参照困难幼儿资助标准，完成好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幼儿补助人数	≥7	7	10	10	
		质量指标	资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的及时性	按进度支出	资金按进度完成支付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参照困难幼儿资助标准	按标准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负担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幼儿园资助普及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幼儿满意度	98%	96%	15	12	个别差异
			困难幼儿家长满意度	98%	96%	15	13	个别差异
总分						100	95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补助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补助项目共下达 0.2625 万元，支出 0.2625 万元，全部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

2. 项目建设内容：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补助项目主要是为本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幼儿的资助，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负担。

(二) 项目目标

1. 总体目标：按上级规定及要求，参照有关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标准，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负担。

2. 年度目标：按上级规定及要求，参照有关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标准，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负担。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2625
	其中：财政拨款	0.2625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上级规定及要求，参照困难幼儿资助标准，完成好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	按上级规定及要求，参照困难幼儿资助标准，完成好家庭经济困难

助工作。			幼儿资助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7	7	
			补助资金	≥0.2625	0.2625	
		质量指标	资支付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的及时性	按进度支出	资金按进度完成支付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参照困难幼儿资助标准	按标准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负担	≥95%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幼儿园资助普及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幼儿满意度	98%	96%	个别差异
			困难幼儿家长满意度	98%	96%	个别差异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补助项目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 0.2625 万元，全部用于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负担。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项目共计 0.2625 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负担。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项目实际支出共计 0.2625 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负担。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6.01	一般公共预算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	0.1125
2	2023.12.21	一般公共预算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	0.15
		合计		0.2625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项目绩效自评得 95 分，等级为“优”。

资金执行率方面分析：从项目执行率指标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自评得 10 分。

产出指标方面分析：从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40 分，自评得 40 分。

1. 数量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2. 质量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3. 时效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4. 成本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效益指标方面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满意度方面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25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受益幼儿满意度：共 15 分，根据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园资助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情况，得 12 分。

2. 受益家长满意度：共 15 分，根据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园资助项目家长满意度问卷调查情况，得 13 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项目无资金调整。

（三）项目管理情况。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项目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实名制台账，做好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部分家庭经济困难家长及幼儿对资助政策理解不清，导致满

意度偏低。

（二）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大对贫困幼儿资助政策宣传的力度，在家长会上或借助各类宣传工具大幅度地宣传相关政策，提升学前教育满意度。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评 价 人 员	李浩瀚	园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李浩瀚
	张媛媛	副园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张媛媛
	钟玉春	总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钟玉春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赵巧梅	教导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赵巧梅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李浩瀚				
2024 年 3 月 20 日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教育强基专项发展资金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李浩瀚 (签章)

联系人： 马小云

联系电话： 18691283789

评价时间：2024年03月20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强基专项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151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4.9584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	4.9584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提高幼儿园办学条件，促进学前教育发展			1. 提高幼儿园办学条件，促进学前教育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40 m ²	40 m ²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建设期限	1 年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万元)	5	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办学条件	有效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年限	≥3 年	≥3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8%	96%	20	16	个别差异	
总分						100	96	

教育强基专项发展资金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教育强基专项发展资金共下达 5 万元，支出 4.9584 万元，全部用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2. 项目建设内容：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教育强基专项发展资金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二) 项目目标

1. 总体目标：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2. 年度目标：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教育强基专项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能够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40 m ²	40 m ²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100%	
		时效指标	建设期限	1年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万元）	5	4.9584	实际支出节约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办学条件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年限	≥3年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96%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教育强基专项发展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4.9584万元，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2. 质量指标，共 15 分，得 15 分；
3. 时效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4. 成本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效益指标方面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5 分，自评得分 24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指标，共 15 分，得 15 分。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满意度方面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16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受益教师满意度：共 20 分，根据教育强基专项发展资金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情况，得 16 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教育强基专项发展资金项目资金调减 415.77 元。

（三）项目管理情况。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教育强基专项发展资金项目做好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部分师生满意度低。

（三）改进措施

为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而进行的清理地沟淤泥过程中造成空气质量差，今后在非工作日进行相关清理，避免对师生学习生活的空气质量影响。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评价 人 员	李浩瀚	园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李浩瀚
	张媛媛	副园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张媛媛
	钟玉春	总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钟玉春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赵巧梅	教导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赵巧梅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李浩瀚



2024年3月20日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2610831305500137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李浩瀚 (签章)

联系人： 马小云

联系电话： 18691283789

评价时间：2024年03月20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151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8	28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提高幼儿园办学条件, 促进学前教育发展				1. 提高幼儿园办学条件, 促进学前教育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geq 400 \text{ m}^2$	400 m^2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geq 98\%$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建设期限	1 年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万元)	28	2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办学条件	有效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年限	≥ 3 年	≥ 3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师生满意度	98%	96%	20	16	部分师生满意
总分						100	96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共下达 28 万元，支出 28 万元，全部用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2. 项目建设内容：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二) 项目目标

1. 总体目标：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2. 年度目标：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
	其中：财政拨款	28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能够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400 m ²	400 m ²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100%	
		时效指标	建设期限	1年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万元）	28	2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办学条件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年限	≥3年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96%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28万元，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共计支出 28 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合规合理用于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实际支出共 28 万元，已经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提升教师学生学习生活环境，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8-22	一般公共预算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25.1
2	2023-10-12	一般公共预算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2.2002
3	2023-12-15	一般公共预算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0.6998
			合计	28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 96 分，等级为“优”。

资金执行率方面分析：从项目执行率指标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自评得 10 分。

产出指标方面分析：从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45 分，自评得 45 分。

1. 数量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2. 质量指标，共 15 分，得 15 分；
3. 时效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4. 成本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效益指标方面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5 分，自评得分 24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指标，共 15 分，得 15 分。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

满意度方面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16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受益教师满意度：共 20 分，根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情况，得 16 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无资金调整。

（三）项目管理情况。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做好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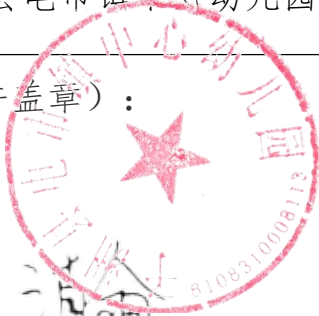
（一）存在问题

服务对象满意度满意度指标值 98%，完成值 96%。

（二）改进措施

加大相关政策宣传，提升学校满意度。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评价人员	李浩瀚	园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李浩瀚
	张媛媛	副园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张媛媛
	钟玉春	总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钟玉春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赵巧梅	教导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赵巧梅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李浩瀚				
2024年3月20日				

子洲县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评价方式：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子洲县财政局（制）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4	在职人员大于编制人数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和等。项目总支出：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资产管理 (10分)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部分办公费未刷卡，公务卡刷卡率≤35%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产出 (25分)	履职尽责 (25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教体系统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①党建活动执行情况；②三年提振计划实施情况；③教科研和教育信息化工作；④建立依法治教现代学校制度；⑤“平安校园”创建情况。⑥助学金执行情况。全部完成得15分，未完成1项扣2分。	子洲县教育和体育局2021年工作要点完成情况。	15	15	
重点工作任务			①三年提振计划实施情况；②疫情防控工作。全部完成得5分，未完成不得分。	子洲县教育事业提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开展实施情况。	5	5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单位职能工作	实施教育教学，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学校办学宗旨及业务范围。	5	5	
		工作效益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学校，得15分；良好等次的，得13分；合格等次的，得8分；不合格等次的，得0分。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	15	13	年度考评结果为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5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二、评价小组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李浩瀚	园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李浩瀚
张媛媛	副园长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张媛媛
钟玉春	总务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钟玉春
高艳梅	工会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高艳梅
赵巧梅	教导	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	赵巧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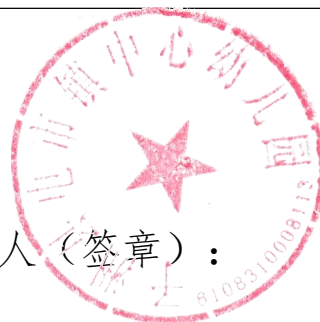
评价组组长（签字）：

李浩瀚

2024年 3月 20 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李浩瀚

2024年 3月 20 日

三、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1、我单位属事业单位，编制人数 6 人，实有人员 13 人，开办资金 167 万元。

2、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问题导向，实施目标管理，深化教育改革，倾力建设“学子之洲”，以优异成绩建设平安子洲。

3、子洲县电市镇中心幼儿园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改善办学环境及办学条件；创新校长管理机制，提高校长管理水平，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提高一线教师绩效待遇，落实班主任津贴，加大教师教学奖励激励，激发教师的职业荣誉感和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逐步形成家长放心、学生满意的学校。

4、全园师生辛勤工作，不懈努力，全面完成了预算任务，人员经费按时发放，所有工作和项目有序开展。

5、我单位资金来源财政全额拨款，年初预算财政拨款 348.0639 万元，支出 348.06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4.843 万元，项目支出 33.2209 万元。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1、履职完成情况：

①党建活动执行情况：贯彻学习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论述，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推进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专题教育。

②三年提振计划实施情况：制定了校长教师绩效考核制度；对带课教师进行考核并差异化发放，建立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分配办法；杜绝平均主义，鼓励骨干教师多带课、带好课，确保各类奖惩考核办法发挥应有作用。

③教科研和教育信息化工作：积极组织教师参加了新媒体新技术教学应用大赛和微课制作大赛等活动，提高了师生信息化素养；积极开展了“陕西教育扶智平台”、榆林市“同步课堂”数字课程资源库推广应用工作，加强“三个课堂”建设，推动线上线下课程资源融合，构建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共享体系。

④建立依法治教现代学校制度：建立了学校目标管理机制，构建了目标管理架构，形成了适应学校发展的管理体系。加强教育法治建设，把法治思维、法治理念、法治方式落实到教育教学和教育行政管理全过程。

⑤“平安校园”创建情况：积极开展安全教育，着力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丰富教育形式和载体，不断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

⑥助学金执行情况：严格按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营

养改善计划相关文件要求，及时准确足额发放到位。

2、履职效果情况：我园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为良好幼儿园。

3、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度 $\geq 95\%$ 。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

1、评价结论

本次整体绩效评价主要涉及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这四个方面的内容，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分为 95 分，等级为“优秀”。

2、绩效分析

一级指标投入→二级指标预算配置，满分 15 分，得 14 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满分 5 分，得 4 分，在职人员大于编制人数在职人员控制率超过 2 个百分点；

“三公经费”变动率满分 5 分，得 5 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满分 5 分，得 5 分。

一级指标过程→二级指标预算执行，满分 15 分，得 15 分。

预算调整率满分 3 分，得 3 分。

支付进度满分 3 分，得 3 分；

资金结余满分 3 分，得 3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一级指标过程→二级指标预算管理，满分 15 分，得 13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整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满分 3 分，得 3 分；

公务卡刷卡率满分 3 分，得 1 分；部分办公费未刷卡，公务卡刷卡率 \leq 35%。

一级指标过程→二级指标资产管理，满分 10 分，得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满分 4 分，得 4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满分 3 分，得 3 分。

一级指标产出→二级指标职责履行，满分 25 分，得 25 分。

教体系统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满分 15 分，得 15 分；

重点工作任务满分 5 分，得 5 分；

单位职能工作满分 5 分，得 5 分。

一级指标效果→二级指标履职效益，满分 20 分，得 18 分。

工作效益满分 15 分，得 13 分，年度考评为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 5 分，得 5 分。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在职人员大于编制数。

（2）公务卡刷卡率低：部分办公费未刷卡，公务卡刷卡率 \leq 35%。

(3) 年度考核结果：良好。

2、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实施县管校聘制度，建立了学校目标管理机制，构建了目标管理架构，形成了适应学校发展的管理体系。加强教育素养的提升。

(2) 公务卡刷卡率低：认真学习《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提升公务卡刷卡率。

(3) 努力搞好各项工作，争取年度考核得优秀。

(五) 年度单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我单位积极参加财政部门组织的绩效自评、绩效监控和绩效再评价等相关会议，认真对待绩效自评工作，成立自评小组，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工作方案，严格按照指标进行绩效自评，并且将自评结果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示。

(六)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信息内容、格式、数据、保密已通过本单位内部审核，符合《国家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信息可以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